

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4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4日以电话、口头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认可本次会议通知内容、形式，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，职工代表监事沈明明女士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 CM Hi-Tech Cleanroom Limited（捷芯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）进行收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对 CM Hi-Tech Cleanroom Limited（捷芯隆高科洁净系统有限公司）进行收购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安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安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埃（中国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4 日